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及员工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解锁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5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四）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6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含《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7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发放的议案》
9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1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五）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六）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7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	----

1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的议案》
---	-------------------------------

(七)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八)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九)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十)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工作认真负责，决策程序合法，建立并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控制了公司经营投资风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五）公司收购、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六）公司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